



作者：许洪明孙迎春

民间藏有许多古代印鉢，其中不乏玉玺，只不过其印面的字义辨析与印玺的年代断定颇有一定难度，不像明清玉玺那么一目了然。或许，古玉收藏鉴赏的乐趣也就蕴藏在此地。笔者所接触过的古玉藏品中就有这么一方较为特殊的玉玺。从材质来看，用料考究，是用和田白玉雕就的，玉质细腻而温润。虽说灰皮与沁色使得该玉玺材质呈鱼脑冻状，但仍不难揣测出当年的风采。从造型来看，蟠螭钮，正方朱文阳刻印，是汉、魏、六朝帝王玉玺常用形式之一。从印面来看，仅有两个字，其中一个字是“帝”字，而另一个笔画繁多，不知读为什么字。到底是什么帝呢？判断起来颇费脑筋。详见图1、图2。



图1 玉玺外观

边长：7.5厘米，高：3.5厘米

现藏于上海中外文化艺术交流协会古玉研究院

图2 玉玺有阳文篆刻的两个字：“□帝”

冷眼观之，印面上的字，似乎是“雍正帝”三字。仔细推敲，非也，仅仅局部相像而已，更何况清宫遗留下来的印玺中从无类似“康熙帝”、“乾隆帝”制式的先例。

会不会是边疆少数民族政权的统治者的帝号呢？查阅了辽金元、契丹、渤海国、西夏等政权的年号、帝号，都没发现这个“□帝”。

倒是笔者在练习小篆书法时有了意外收获。那就是《中国书法口诀》第77页中发现了笔画繁复的下面这个字，见图3：



图3 小篆体的“應”字（中间一行之首）

根据书中注释，这个篆字是“應”字，即“应”的繁体字。这样一来，“□帝”便可解读为“应帝”了。为了慎重起见，笔者又查阅了《汉通网》，结果与上面所列书中介绍相一致。如图4所示：



图4 “应”字的三种体

初看起来，图三、图四中的“應”字，与图二中的“應”字判若两个字，然而仔细推敲之后，就会发现，他们只是同一个“應”字的不同变体而已，见图5：



图5 “應”字的变体

原来古人在书写篆字的时候，为丰富字形，常常变化其局部，人为地制造点差异，但是万变不离其宗，字的基本结构甚至笔画是保持稳定的。清末民初的书法家吴大澂（众所周知的《吉玉图考》作者）在其《篆书论语》中“者”字的写法极少连续出现同一种形体，他把这个字分别写成以下几种变体，见图6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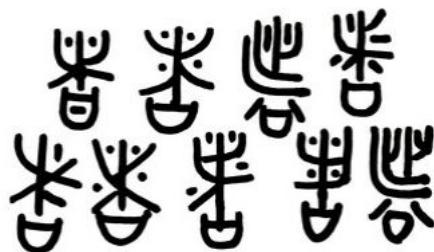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6 吴大澂《篆书论语》中“者”字的变体

很显然，玉玺中“應”字结构中出现的“心”字，是在原来的位置上顺时针旋转了90度，又略加变化而成的。

可是，“應帝”属于哪个朝代的呢？仅从玉玺的蟠螭钮来看，如上所述，超不出汉魏六朝这个范围。战国以远，称王不称帝；况且不用这么大尺寸的玉玺；隋唐以降，已故帝王，不是什么“祖”，就是什么“宗”；况且龙的形象迥异。汉魏六朝帝王谥号甚多：从西汉的高帝、惠帝、废帝、文帝、景帝、武帝、昭帝、少帝、宣帝等，直到北魏的道武帝、太武帝、明元帝、献文帝等，就没有一个为“应帝”的。确切地说，哪个朝代的帝王也没有叫应帝的。那么，究竟是谁会享用这件玉玺呢？

幸好，借助于电脑，查阅了浩如烟海的文献资料之后，终于在庄子的著作《内篇·十七》中找到了打开“应帝”之门的钥匙。

原来，汉朝“文景之治”时期，尊崇的是“黄老之学”，庄子的学说也大行其道。在治国方略方面，庄子主张“无为而治”。他的著作《内篇·十七》是一篇著名的论文，叫做《应帝王》，它表达了庄子的为政思想。庄子对宇宙万物的认识基于“道”，他认为整个宇宙万物是浑一的，因此也就无所谓分别和不同，世间的一切变化也都出于自然，人为的因素都是外在的、附加的。基于此，庄子的政治主张就是以不治为治，无为而治便是本篇的中心。什么样的人“应”成为“帝王”呢？就是“夫无心而任乎自化者，应为帝王者也”，也就是能够听任自然、顺乎民情、行不言之教的人。由此看来，所谓“应帝王”并不是指当朝的、退位的、即将登基的，或死去的帝王，而是一种理想状态的帝王，即“应该成为帝王的人”。所以，“应帝”二字，是一种至高无上的荣誉称号。

呜呼噫嘻，原来“应帝”之玺的得主，只能是“应为帝王者”！

在现实生活中，若要评价出一位“应为帝王”之人，也不是轻而易举的事。不过在西汉末年，王莽篡位前后，倒是有这么一个人，被认为“应为帝王”，那就是刘婴。

刘婴（公元5年——25年），西汉末代皇帝（公元6年——8年11月在位），号孺子，是楚孝王刘嚣曾孙、广戚侯刘显的儿子、汉宣帝的玄孙。刘婴一生做了3年皇太子，5岁被囚，朝廷大权握在外戚王莽手里。公元25年正月，平陵人方望等起事，劫取刘婴逃离长安，到了临泾，立刘婴为帝。2月，因推翻王莽而被拥立为更始帝的刘玄，派部将带兵前去攻打。混战中，刘婴被乱兵所杀，终年20岁。

人心总是同情弱者的，再加上正统观念的作用以及推翻王莽的政治需要，当时社会认为刘婴应为帝王，王莽是乱臣贼子，起兵反对王莽的人也拿刘婴说事，这不难理解。然而刘婴毕竟是西汉的末代皇帝，被王莽篡了位，自己死于战乱，下葬前议定的什么谥号，

历史上查无记载。称他为“应帝”——“应该为帝王”倒也是对刘氏后人的一种精神安慰吧。如果把“应帝”二字视作刘婴的谥号，倒也符合逻辑。鉴于此，笔者认为，刘婴死后享有“应帝”谥号和“应帝”玉玺，是非常可能的。

倘真如此，这方无主玉玺判给西汉孺子刘婴，也算它有了正当归宿吧！



此文发布在《文物鉴定与鉴赏》2014年5月刊

[上一篇：商周动物玉器“蘑菇角”刍议](#)

[下一篇：薄胎玉器的制作](#)

版权所有：上海中外文化艺术交流协会古玉研究院 沪ICP备13026471号-2 地址：上海市江宁路420号

微信公众号：shgyyjy Email：shgyyjy@126.com QQ：1362739513 电话：18918118769 技术支持：云梦网



阿里云 本网站由阿里云提供云计算及安全服务 Powered by CloudDream